

桂林市乡村振兴局文件

市乡振发〔2021〕1号

桂林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桂林市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直、中区直驻桂林各定点帮扶单位：

《桂林市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已经市委、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桂林市乡村振兴局（代）

2021年6月15日



桂林市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集中排查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的有关要求，根据《广西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桂农发〔2021〕4号）、全区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部署和培训等文件精神及自治区统一部署，为做好全市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以下简称集中排查）工作，延伸拓展我市5月份防贫动态监测排查工作成果，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在5月份开展的防贫动态监测排查工作基础上，根据国家和自治区最新防贫监测和帮扶工作要求，着眼深化拓展、系统衔接，集中力量组织一期全面排查和帮扶工作，重点对全市所有脱贫户（含退出户，下同）、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其他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进行全面排查，查找解决突出问题，继续坚持精准施策，科学制定帮扶措施，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充实完善到村到户台账，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内容

（一）对脱贫户，全面摸清“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巩固情况，形成问题清单，及时整改，进一步完善到村到户工作台账，更新相关信息数据，录入广西防贫 APP（下同）。

（二）对原有监测对象，采集更新相关信息数据，核实核准帮扶措施，确保帮扶措施明确、有效。

（三）对原有监测对象中已标注消除风险户，按国家、自治区防贫监测最新文件要求，重新判定风险消除状况，存在风险消除不精准或重新产生风险的，及时修正完善。

（四）按国家、自治区防贫监测最新文件要求，认真排查识别出新的监测对象（包括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重点排查出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按应纳尽纳原则，及时纳入。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庭。

三、工作组织

各县（市、区，以下简称“县”）党委和人民政府负责全面统筹全县集中排查工作，要组建集中排查工作专班，具体负责综合协调、政策解答、数据处理、督促检查等工作的实施。各县要以村为单位，组建由市县乡帮扶干部、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村“两委”干部、村民小组（屯）长、防返贫监测信息员等组成的排查工作队，排查工作队队长由县确定，工作队下设若干工作组，每个工作组由 2 人组成。市直、中区直驻桂林定点帮扶单位

要密切配合，抽派干部协助参与所联系村的集中排查工作，每个村需抽派 6—8 名干部；联系多个村的，需向每个村分别派出 6—8 名干部。同时各定点帮扶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一名领导负责此次集中排查的人员抽调、管理及协调配合。抽派干部在集中排查期间要服从村排查工作队安排，完成排查工作后方可撤回。

四、工作步骤及时间安排

（一）制定方案，开展培训（2021 年 6 月 16 日前）

各县要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并召开动员部署大会，对参加集中排查的工作队人员进行专门业务培训，熟悉工作内容和操作流程，明确任务要求，确保集中排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同步筛查，形成疑似风险名单（2021 年 6 月 18 日前）

1. “线上”比对。由县级乡村振兴部门牵头，组织教育、民政、公安、人社、农业农村、住建、卫生健康、水利、应急管理、残联、医保、易地安置等部门（以下统称县行业部门）开展数据比对，全面筛查出疑似存在返贫致贫风险对象名单（上年家庭人均纯收入在 6000 元以下未纳入监测的脱贫户全部列入风险对象名单）并及时反馈给乡镇，乡镇及时将名单分发给各村排查工作队入户核查。

2. “线下”筛查。各行政村在各村民小组（屯）分别召开由排查工作队员、村民小组（屯）长、村民代表等参加的疑似风险对象筛查会议，讨论提出疑似存在返贫致贫风险户名单。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老年

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庭，因灾因意外事故造成大额刚性支出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家庭，低收入家庭等。

（三）入户核实（2021年6月20日前）

按照建档立卡脱贫户全部排查、原有监测对象及疑似风险户重点排查的原则，村排查工作队根据同步筛查情况，对照《广西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方案》规定的标准要求，利用广西防贫APP入户调查评估，排查出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拟修正风险消除名单，并核实核准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信息数据、原有监测对象帮扶措施，6月30日前在广西扶贫APP对不准确信息进行修改更新，形成到村到户工作台账。农户应当如实说明家庭困难和财产情况，拟纳入监测的对象签署《监测对象申请书》、《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

（四）财产检索（2021年6月25日前）

根据入户调查情况，行政村将签署了《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的农户名单报乡镇，乡镇汇总后报给县乡村振兴局，县乡村振兴局通过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联席会议，组织财政、公安、民政、税务、人社、住建、编办、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财产查询检索，并将财产检索结果反馈乡村核实。

（五）村级评议（2021年6月21日前）

各行政村排查出拟纳入监测对象、拟修正消除风险对象后，村“两委”干部、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员及时组织评议代表（可由联系村民小组（屯）的村“两委”干部、村监委、村民小组（屯）

长、住村民小组（屯）退休干部、老党员、妇女代表等组成，人数为 7 人以上的单数），乡镇应派至少 1 名同志列席评议会。根据入户调查核实情况，对照监测对象不宜纳入的几种情形，综合考虑农户家庭生产生活情况逐户评议是否纳入、修正，并分类形成拟纳入监测对象初步名单、拟修正消除风险初步名单上报乡镇复核。行政村评议后财产检索查出问题的，要再次组织评议会对核实情况进行评议，并将评议情况上报乡镇。

（六）乡镇审核公示（2021 年 6 月 26 日前）

乡镇组织有关人员对各行政村上报的拟纳入监测对象初步名单、拟修正消除风险初步名单、入户调查核实和村级评议情况进行审核，形成复核意见和复核名单。对不符合条件的，将复核意见反馈村委会，由村委会及时告知农户。对于符合条件的，将监测对象纳入初审名单在行政村各村民小组（屯）公示 5 天。公示期间如有异议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调查核实。公示期满，对公示无异议和虽有异议但调查核实符合监测标准的农户，由乡镇人民政府签署审核意见，形成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同拟修正消除风险名单一并上报县乡村振兴局。

（七）县级审定（2021 年 6 月 27 日前）

结合财产检索反馈，县乡村振兴局组织人员对各乡镇上报的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拟修正消除风险名单进行审核，综合考虑农户返贫致贫风险、家庭生活生活条件、刚性支出等情况，确定监测对象名单和风险消除修正名单，组织乡村防返贫监测信息员

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录入完善信息，完善广西防贫 APP 信息，并将纳入监测情况告知农户。

（八）落实帮扶责任人和措施。（2021 年 6 月 30 日前）

1.对新认定的监测对象，针对风险因素“开单”给相关行业部门和乡镇，科学制定落实帮扶措施，确定帮扶责任人。

2.对已纳入的监测对象，核实核准帮扶措施，研判帮扶措施是否持续有效，对落实帮扶措施存在问题的，“开单”给行业部门，落实措施，及时整改。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是巩固拓展脱贫成果后评估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县务必高度重视集中排查工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统筹组织，强化工作落实，压实各方责任，确保集中排查工作取得实效，做到监测对象“应纳尽纳”，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二）强化督促指导。市层面将通过实地督导、线上监测等方式，掌握各县工作开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及时研究解决，通过信息交流平台加强业务指导。对工作严重滞后、问题突出的县，将适时予以通报。各县也要采取实地核查、线上监测等多种方式，加强检查督导，畅通交流渠道，及时发现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三）按时上报材料。各县要认真总结集中排查工作取得的成效、好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困难等，形成工作总结，并于

2021年6月30日前报送到市乡村振兴局综合服务中心（邮箱：xczxfwzx@guilin.gov.cn）。督促乡镇、村按时上报材料，确保排查工作如期完成。

未尽事宜，请与市乡村振兴局综合服务中心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张光强，2848638。

- 附件：
1.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流程
 2. 监测对象申请书
 3. 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样本）
 4. 筛查形成疑似风险户名单（样表）
 5.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

附件1

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流程

制定方案，开展培训：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召开动员部署大会，对参加集中排查的工作队人员进行专门业务培训。

“线上”比对：由乡村振兴局牵头组织教育、民政等12个行业部门开展数据比对，全面筛查出疑似返贫致贫风险户并及时反馈乡镇核查。

“线下”筛查：各行政村在各村民小组（屯）分别召开由排查工作队员、村民小组（屯）长、村民代表等参加的疑似风险对象筛查会议，提出疑似存在返贫致贫风险户名单。重点关注有大病重病和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口等特殊群体的家庭，因灾因意外事故造成大额刚性支出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家庭，低收入家庭等。

入户核实：按照建档立卡脱贫户全部排查、原有监测对象及疑似风险户重点排查的原则，村排查工作队根据同步筛查情况，利用广西防贫APP入户调查评估，排查出拟纳入监测对象名单、拟修正风险消除名单，并核实核准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信息数据、原有监测对象帮扶措施，6月30日前在广西扶贫APP对不准确信息进行修改更新，形成到村到户工作台账。农户应当如实说明家庭困难和财产情况，拟纳入监测对象的签署《监测对象申请书》、《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

财产检索：县乡村振兴局办公室以最快速度牵头组织开展财产检索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各乡镇及行政村。

村级评议：行政村在排查出拟纳入监测、拟修正风险名单后，组织召开村级评议会，将评议结果上报乡镇。

乡镇审核公示：乡镇根据行政村上报的评议结果，及时组织人员进行审核，将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对公示期间产生的异议及财产检索发现的问题组织核实。公示期满后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后符合条件的名单报县乡村振兴局。

县级审定：县集中组织人员对乡镇上报的审核结果进行审定，将审定结果反馈给乡镇，乡镇组织乡村防返贫监测信息员在全国防贫监测信息系统中录入信息，完善广西防贫APP，并将纳入监测情况告知农户。

落实帮扶责任人和措施：一是对新认定的监测对象，针对风险因素“开单”给相关行业部门和乡镇，科学制定落实帮扶措施，确定帮扶责任人。二是对已纳入的监测对象，核实核准帮扶措施，研判帮扶措施是否持续有效，对落实帮扶措施存在问题的，“开单”给行业部门，落实措施，及时整改。

附件 2

监测对象申请书

_____村委会:

我家住_____村民小组(屯), 家庭人口____人, 其中有劳动能力____人。家庭人均纯收入_____元, 主要返贫致贫风险为(因病、 因学、 因残、 因自然灾害、 因意外事故、 因产业项目失败、 因务工就业不稳、 缺劳动力、 其他)。现申请为防止返贫监测对象。

家庭成员如下:

姓 名	与户主关系	身份证号码

本人承诺提供的家庭情况、资产信息等真实准确, 如有故意隐瞒或提供虚假、伪造材料等违规行为, 本人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申请人(户主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样本）

现授权_____到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银行、证券、保险、工商、税务、住房公积金、农业、林业、水产畜牧、农机、海事、电力、通讯等部门和机构调查授权人及其家庭成员经济状况，请以上相关部门和机构予以配合并向被授权单位提供相关信息。以上部门和机构提供的授权家庭及其家庭成员经济状况，授权人均予以认可。

授权期限：自签字之日起，期限三个月。

授权人 (签字按手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4

筛查形成疑似风险户名单（样表）

填表单位（盖章）：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村民小组	户主姓名 (家庭成员姓名)	身份证号	家庭人口数	风险点描述	排查方式	备注

填表人：

审核人：

填表日期：

附件 5

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

一、基本信息																					
家庭住址：_____区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社区）_____自然村（村民小组） 联系电话：_____																					
A1 居住在大中型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800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2 安置区地址：_____区）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社区）_____（小区）																					
A3 对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脱贫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户																					
二、家庭成员信息																					
序号	A4 姓名	A5 性别	A6 居民身份 证(残疾人证) 号码	A7 与户主关系	A8 民族	A9 政治面貌	A10 文化程度	A11 在校 生状况	A12 健康 状况(病种备注)	B1 婚 姻状况	B2 年 赡(抚、 扶)养 费	A13 劳 动技能	A14 务 工区域	A15 务 工时间	A16 是 否 参 加 城 乡 居 民 (职 工)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A17 是 否 参 加 大 病 保 险	A18 是 否 参 加 城 乡 居 民 (职 工)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A19 是 否 享 受 城 乡 居 民 最 低 生 活 保 障	A20 是 否 特 困 供 养 人 员	A21 是否易 地扶贫 搬迁(同 步搬迁) 人口(系 统比对)	备注
1																					

2																				
3																				
4																				
5																				
6																				
7																				
8																				

三、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

A22 是否住房出现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住房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无主梁/主梁断裂 <input type="checkbox"/> 无柱/承重柱断裂/倾斜 <input type="checkbox"/> 屋顶局部坍塌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局部大幅度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倾斜 <input type="checkbox"/> 临时简易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字备注)
----------------	---	---

A22a 住房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A23 是否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具体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24 是否饮水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体情形: 饮水不安全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后期设备管护不到位 <input type="checkbox"/> 水源不稳定经常断水 <input type="checkbox"/> 取水不方便 <input type="checkbox"/> 往返取水时间长了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断水 <input type="checkbox"/> 水质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文字备注)	A25 是否有家庭成员未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A16指标生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四、收支情况

A26 工资性收入 (元)		A27 生产经营性收入 (元)		A28 财产性收入 (元)		A29 转移性收入 (元)		A30 理赔收入 (元)		B3 其他收入 (元)		A31 生产经营性支出 (元)	
A32 家庭纯收入 (元)		A33 家庭人均纯收入 (元)		B4 日常生活费用支出 (元)		B5 缴纳社会保险支出 (元)		B6 必要就业成本支出 (元)		B7 因残刚性支出 (元)		B8 因灾支出 (元)	A34 合规自付支出 (元)
B9 其他支出 (元)													
五、风险类型													
A35 风险类型: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自然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因意外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项目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务工就业不稳 <input type="checkbox"/> 缺劳动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风险													
A35a 因自然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洪涝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地质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旱灾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灾害(虫灾) <input type="checkbox"/> 气象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地震灾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森林草原火灾、海洋灾害等)													
A35b 因意外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说明)													
A35c 因产业项目失败: (说明)													
A35d 因务工就业不稳: (说明)													
A36 初步判断采集对象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脱贫不稳定户 <input type="checkbox"/> 边缘易致贫户 <input type="checkbox"/> 突发严重困难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六、是否存在不宜纳入的几种具体情形													

A37 共同生活家庭成员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且有编制（含离退休）的	A38 除农村有稳固住房以外，在城镇有地皮、商品房、自建房、商铺等	A39 家庭成员有经营公司或其他实体经济且正常经营的农户（注册资金在5万元以上）	A40 共同生活家庭成员名下有正常使用的经营性、享受型、消费型车辆，或纳入监测前两年内购买价格超过6万元以上（含6万元）的船舶、机械、大中型农机具等	A41 家庭人均货币财产超过当地同期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3倍的	A42 义务教育阶段安排子女自费高价择校就读的或者有子女出国、出境（港澳台地区）留学的（到东盟国家进行小语种交换学习的除外）	A43 县级（含）以上乡村振兴部门认定的其他不符合的情形	A44 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以上情况属实。如有虚假，本人自愿放弃防贫监测对象申请，并全额退还已领取的防贫政策补助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户主签名（盖手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集人员：</p> <p>采集时间：</p>							

注：1. A32=A26+A27+A28+A29-A31

2. 移民搬迁户原户籍地址和安置地址都要写。

(此页无正文)

